

上海市宝山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宝山区交通委员会 文件

宝建〔2023〕21号

关于开展 2023 年宝山建设交通行业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通知

委属各基层单位：

根据市住建委、市交通委和区安委办关于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工作要求，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工作要求，组织承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各级领导干部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完善宝山区建设交通行业安全生产监管体系，提升安全生产管理能力，现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目的和依据

为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本市深化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提高本区建设交通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人员的安全素质，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开展培训。

二、培训频次

每年至少组织 1 次安全教育培训，各级领导干部每年完成 1 次系统培训。

三、培训课时

安全教育培训实行年度学时制度，每半天最多按 4 学时计算，每年累计不少于 24 学时。

四、培训方式

安全教育培训应当根据内容要求，综合运用网络式、讲授式、研讨式、案例式、模拟式、体验式等教学方法。培训中注重方式方法，充分利用多媒体、“互联网+”等手段，完善网络培训制度，建立兼容、开放、共享、规范的网络培训体系。

五、培训经费保障

安全教育培训所需经费列入各单位年度财政预算，按照《上海市宝山区区级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使用。

六、培训内容

安全教育培训主要包括安全发展观念、安全生产形式、安全法律法规、安全生产知识和安全事故警示等。

（一）安全发展观念方面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安全生产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及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各级关于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实施方案及新政策解读。建设交通强国安全监管新思路以及有关安全生产法规政策解读和管理制度实施要求等。

（二）安全生产形势方面

要深入宣传当前我区安全生产形势，增强安全生产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全面阐释当前和“十四五”时期安全生产工作的总体思路、主要目标和重点措施，大力宣传安全生产理念的创新措施，要将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作为重中之重，强化相关方法措施的宣传。

（三）安全法律法规方面

深入宣传依法治安在实施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战略部署方面的重要意义，以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为核心的建设交通安全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包括安全生产综合性、行业性的法律法规等，推动树立安全生产法治信仰、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

（四）安全生产知识方面

主要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基本知识、现代建设交通安全生产管理方法、识别和预防各种扰乱安全生产秩序行为的技能、各级政府部门下发的安全文件、单位安全规章制度、安全监管方式方法、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知识、职业道德规范和优秀企业或单位

管理经验等。

（五）安全事故警示方面

围绕易发生重特大事故的行业领域、重点时间节点、关键薄弱环节，强化季节性、动向性安全生产预防预警宣传，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案例教育、警示教育力度，广泛开展安全风险知识宣传普及工作，做到防范关口前移、抓小抓早。

（六）其他按照上级要求需要培训的内容

七、培训管理机制

为加强安全教育培训管理，提升培训效能，建立以下工作机制：

（一）建立参训人员补训机制

各单位要加强统筹协调，严格审核把关，严肃调训纪律，建立健全调训情况通报制度，完善点名调训和补训制度。对未按要求参训的领导干部，及时补训。

（二）建立培训考核评估机制

各单位要全面考核评价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人员的学习态度和表现、理论知识掌握程度以及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等，完善培训登记、反馈、跟踪管理等制度。

（三）建立培训质量评估机制

坚持定量与定性相结合，完善培训质量评估指标体系，全面推进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质量评估。每年12月31日前，各单位计划执行情况（包括培训名称、对象、内容、时间、地点、参训人

数、工作人员数、经费开支及列支渠道、培训成效、问题建议等）报送委安委办。

八、细化要求

各单位可以按照本规定，结合本单位业务特点和工作实际，制定培训实施细则。

特此通知。

附件：2023 年度安全生产培训计划安排表



2023 年 8 月 8 日

附件

2023年度安全生产培训计划安排表

序号	时间安排	培训活动名称	培训内容
1	全年	学习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安全生产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及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
2	1 月底以及春节后	节前安全教育和节后复工教育	1、结合我委年度安全生产工作大会，布置节前安全工作任务； 2、结合复工检查，布置对转岗人员和新招录员工的岗前培训。
3	3-5 月	防汛防台专题培训	防汛防台专题培训。

序号	时间安排	培训活动名称	培训内容
4	3 月底	安全责任落实培训	观看事故警示教育片；对春节节后复工检查情况进行通报，对安全监督重点工作进行布置。
5	4 月	燃气运营安全贯 知	开展燃气安全宣传警示教育，会同属地相关部门持续不断提醒安全用气安全户端安全，正确引导燃气设施施工安全，共同提高燃气安全意识，与燃气企业、居民共同提高燃气安全意识，进一步巩固我区燃气安全形势。
6	5 月上、中旬	玻璃幕墙安全知识宣贯	进一步加强对本区既有玻璃幕墙建筑的监督管理，切实做好高温、防汛、防台期间本区玻璃幕墙安全防范工作，对去年既有玻璃幕墙普查情况进行专项检查整治工作人员。

序号	时间安排	培训活动名称	培训活动内容
7	5月中旬	在建工程安全生产知识宣贯	在建工程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的相关法规条例等内容进行宣贯。剖析近年来典型的生产安全事故，宣贯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通报安全生产主要监管措施，要求企业切实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安全管理，确保各项管控措施落实到位。
8	5月中旬	道路危险品运输安全生产知识宣贯。	组织宝山区相关企业就道路危险品运输环节中 的相关法规条例等内容进行宣贯。
9	6月	夏季安全生产工作宣贯	针对夏季高温作业特点，开展夏季防触电、发台风、防火灾、防淹溺、防高空坠物等安全生产 作培训。

序号	时间安排	培训活动名称	培训活动内容
10	7-10月	安全生产“七进”活动	结合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七进”活动，组织开展“我为安全献一计”、“给家属一封信”，宣传安全知识，形成人人参与安全、人人关心安全的良好局面，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11	11月	消防安全知识培训	结合消防宣传月活动，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组织职工及从业人员学习《消防法》，了解公民防火义务、消防职责、火灾报警、逃生、自救互救方法、疏散逃生知识；学习火灾扑救方法、初期火灾扑救方法、灭火器材使用及火灾发生时的逃生方法，避免火灾事故的发生；掌握火灾发生时的逃生方法，避免火灾事故的发生；掌握火灾发生时的逃生方法，避免火灾事故的发生。
12	12月	交通运输安全知识培训	结合实际，对驾驶员或职工开展交通安全教育，通过培训、学习、考试等方式，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增强职工的安全素质，预防交通事故的发生。

抄送：市交通委安委办、区安委办。

上海市宝山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8月9日 印发
